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42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700,000股，发行价格为39.4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5,631,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6,770,905.6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4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5日出具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3-00018号）验证确认。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28,474,050.27元。另外，账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4,625,990.87元，银行手续费支出2,168.88元。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437,289,208.58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74,687,963.28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披露。

(二)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20 年 8 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9 月,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对相关募集资金账户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对应项目	金额(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1607001229200366686	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已销户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536902000510505	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23,883,573.31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377010100100982505	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34,096,592.44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05020119000750202	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22,983,432.19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05020119000750326	偿还银行贷款	已销户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05020119000750601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36,699,746.76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	1607001229200399660	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83,077,927.75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对应项目	金额（元）
	支行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536902000510536	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73,946,690.83
合计				374,687,963.28

注1：公司银行账号为1105020119000750326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用于承诺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并于2020年11月3日销户。

注2：公司银行账号为1607001229200366686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用于承诺募投项目-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并于2021年9月22日销户。

注3：公司银行账号为1105020119000750202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项目由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变更为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该事项分别于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6日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核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

下，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4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高和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2022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金额为3,465,226.97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到期收益率 (%)	产品起息日	产品赎回日	是否赎回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35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3.40	2021.9.27	2022.2.09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326期N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3.58	2021.11.5	2022.2.08	是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003期M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3.50	2022.1.04	2022.4.06	是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067期F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3	2022.2.17	2022.5.17	是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6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	3.40	2022.2.23	2022.3.31	是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3.00	2022.4.01	2022.4.29	是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26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3.00	2022.5.05	2022.5.31	是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2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3.00	2022.5.10	2022.5.31	是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3.10	2022.6.02	2022.6.30	是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7,000.00	3.00	2022.6.02	2022.6.30	是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374,687,963.28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将“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投资总额调减27,000.00万元用于“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同意终止“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677.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7.4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728.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4,892.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7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是	57,942.49	30,942.49	503.41	25,971.98	83.94	2023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是	8,001.00	108.95	0.00	108.9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已终止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3,733.60	3,733.60	32.92	176.59	4.73	2022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是	—	34,892.05	2,311.07	7,471.41	21.41	2024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79,677.09	79,677.09	2,847.41	43,728.9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公司本着经济节约原则，根据“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和生产经营需要，按照重要性、紧急性原则进行信息化投入，目前通过部分软硬件设施建设对相关系统进行升级，如升级 ERP 系统、OA 系统，并实施了智能生产项目（具备了仓储管理和质量管理系统的相关功能）、集团财务信息化项目（由银行、第三方免费提供信息化建设）、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 SRM、部分生产线 MES 系统等，通过相关系统的升级与建设，相关系统功能得到提升。当前，受经济增长放缓、新冠疫情反复、行业需求短期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为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投入放缓，现有信息化建设暂时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公司本着经济节约原则，根据“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和生产经营需要，按照重要性、紧急性原则进行信息化投入，目前通过部分软硬件设施建设对相关系统进行升级，如升级 ERP 系统、OA 系统，并实施了智能生产项目（具备了仓储管理和质量管理系统的相关功能）、集团财务信息化项目（由银行、第三方免费提供信息化建设）、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 SRM、部分生产线 MES 系统等，通过相关系统的升级与建设，相关系统功能得到提升。当前，受经济增长放缓、新冠疫情反复、行业需求短期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为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投入放缓，现有信息化建设暂时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紧迫且能产生经济效益的“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后续信息化建设由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自行投入。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90,531,887.4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全部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74,687,963.28 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上表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的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① 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② 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34,892.05	34,892.05	2311.07	7,471.41	21.41	一期工程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二期工程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4,892.05	34,892.05	2311.07	7,471.4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系根据公司战略定位及实际业务发展需要，适时进行的优化调整。 决策程序：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信息披露：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1 日、2021 年 9 月 7 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